

股票代码：300030

股票简称：阳普医疗

公告编号：2017-094

债券代码：112522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 8 号会议室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冠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公司与非关联第三方之间进行的交易，公司与交易对方协调、沟通工作量较大，谈判周期较长，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7 年 8 月 17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草案）。

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股票拟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自停牌首日起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六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本次会议审议的第一项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定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6 日